

香港專線小巴持牌人協會

HONG KONG SCHEDULED (GMB) LICENSEE ASSOCIATION

12/F., Abba Commercial Building, 223 Aberdeen Main Road, Hong Kong.

Tel: 28736808

Fax: 28732042

敬啟者：

2015年5月12日會議

議程 V. 公共交通策略研究 - 公共小型巴士的座位數目

眾多業界已於 2015 年 5 月 5 日「公共交通策略研究 - 小型巴士服務」公聽會中，發表了對小巴座位數目的意見。就公聽會當日大多數與會者及出席委員在放寬座位數目的意見，本會有以下補充：

- 一、由於紅色小巴和綠色小巴的運作模式不相同，當局可在諮詢業界後，考慮先讓綠色小巴放寬座位限制。
- 二、政府亦可先於某些小巴路線放寬座位限制(如行走貝沙灣的路線)，有關安排可減低其他業界的憂慮，亦可方便政府觀察放寬座位後對其他公共交通工具業界的影響。
- 三、放寬綠色小巴座位限制並不會導致車上乘客等候開車時間增加，因為綠色小巴是根據運輸署批出的服務詳情表來行駛，司機並不會待車上滿座才開駛。
- 四、所有小巴均用以提供服務之用，是營辦商的生財工具，營辦商根本不會將之出售，牌價升跌並不會對小巴營運構成影響。
- 五、有與會者及議員要求提供無障礙運輸，本會認為高昂車價及未知營運成本可能會造成龐大負擔；放寬座位限制其中一重要原因是希望藉此紓緩業界困難，確保業界健康發展，繼續為乘客提供接駁服務，如貿然規定業界使用無障礙小巴，會對業界造成另一個重擔，希望相關部門作審慎處理；
- 六、業界只希望運用既有資源，增加載客量以達致紓解營運困難，絕非無限擴展小巴服務，其他交通運輸業界無需憂心；
- 七、既然政府豁免了巴士車身的長度限制(由法定的 12 米增加至 12.8 米車長)，亦可豁免小巴座位的限制，配合乘客對小巴的需求。
- 八、小巴並非巴士的競爭者，政府不應以增加小巴座位會對巴士構成影響為由，不容許小巴增加座位；如必須扯上關係，那豁免巴士車身長度亦是蠶食了小巴的需求，這並不是實際情況，並不構成理據。

因此，本會積極呼籲委員會及政府當局，支持放寬小巴座位數目至至少 20 座，甚至同意限制了小巴車輛體積而無需再限制座位數目。

此致

主席 田北辰議員 及 全體委員



香港專線小巴持牌人協會
馬亞木會長 黃文傑主席
(陳文傑代行)

2015年5月11日